

南投縣政府衛生局工作報告（民國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3 月）

報告人：局長 陳南松

壹、醫政科

一、醫政管理業務

- (一) 112年9月1日至113年3月13日止醫事人員執業、歇業、停業、變更及執照更新與執照補/換發，共計申請1,180案。
- (二) 為提供醫病溝通管道，促進醫病關係和諧，減少醫療糾紛訟源，本局自106年起承接「多元雙向醫療爭議處理機制試辦計畫」，辦理醫療爭議調解業務，本局統計自111年1月1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累計共12案。因應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簡稱醫預法)於113年1月1日施行後，本年1月起迄今已受理6案(完成調解2案)，案件量明顯增加，為使本局調解業務遂行，已與各界召開共識會議(本縣檢察及司法機關、本轄醫療機構、醫師公會、本府調解委員會)，並持續輔導醫療機構強化病人關懷機制。
- (三) 113年度醫療區域輔導與醫療資源整合計畫-建構心房顫動智慧健康照護，預定聘請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推動委員小組，爾後召開會議訂定計畫作業規範、評核指標及輔導訪查檢核表相關計畫執行規劃。
- (四) 為防制醫療暴力發生，危及醫事人員生命 safety 及民眾就醫權益，特結合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建立保障醫院醫事人員執行醫療業務及病人就醫之安全機制。本局109年度受理通報累計9件，110年度受理通報累計5件，111年度受理通報累計9件，112年度受理通報累計7件113年迄今累計共0件。
- (五) 為提供偏鄉地區民眾復健醫療服務，本縣積極協助布建復健資源，於108年起於老年人口較高之鄉鎮(魚池鄉、國姓鄉)優先設置物理治療所，引進復健設施及專業人力，提供縣民在地性復健醫療服務。108年4月媒合台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租賃魚池鄉衛生所部分空間開設「埔榮物理治療所」；110年2月媒合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租賃國姓鄉衛生所部分空間開設「埔基國姓物理治療所」，協助解決民眾長途跋涉勞途奔波復健之不便。另為服務中寮鄉鄉親由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租賃中寮鄉衛生所部分空間於111年10月25日正式開辦「埔基中寮物理治療所」三所服務量分別為：
 1. 埔榮物理治療所：自 108 年 5 月開辦迄今計已服務 43,900 人次。
 2. 埔基國姓物理治療所：自 110 年 4 月開辦迄今已服務 16,980 人次。
 3. 埔基中寮物理治療所：自 110 年 10 月 25 日正式營運迄今計已服務量計 4,392 人次。
- (六) 預立醫療自主及安寧療護業務
 1. 配合中央於 108 年病人自主權利法上路政策，本縣計有 7 家醫院(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惠和醫

院、東華醫院)及 3 家診所(陳宏麟診所、普仁診所、詹建盛診所)為預立醫療照護諮商機構，並開設預立醫療照護諮商門診。111 年本縣推動民眾接受申辦完成器捐完成 224 人、安寧註記 1,138 人、預立醫療註記 83 人；112 年本縣推動民眾接受申辦完成器捐完成 357 人、安寧註記 1,258 人、預立醫療註記 187 人；本年度截至 3 月止本縣推動民眾接受申辦完成器捐完成 1 人、安寧註記 1 人、預立醫療註記 33 人。

2. 為提供縣民妥適且就近性的癌末安寧療護服務，本縣計有 4 家醫院提供安寧共同照護(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及 3 家醫院(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執行居家安寧療護工作；另有 7 家縣內衛生所、1 家衛生所附設居家護理所及 1 家居家護理所執行居家安寧照護(乙類)。安寧病房部分計有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 12 床(開放數 12 床)、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 5 床(開放數 5 床)及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 12 床(開放數 5 床)提供癌末住院安寧服務。

二、智慧醫療服務

- (一) 為提供民眾可近性就醫服務，本局積極推動智慧照護，在多次協調下，由臺中榮民總醫院 24 小時遠距照護中心與縣內醫院進行遠距視訊會診，由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曾漢棋綜合醫院及東華醫院 4 家醫院參與，由臺中榮民總醫院 24 小時遠距照護中心，提供各醫院預約門診會診。遠距會診迄今共提供 17 人次服務(112 年 3 月至 112 年 12 月共服務 9 人次；113 年 1 月迄今 8 人次)。
- (二) 本局於 110 年 12 月率全國之先在本縣信義鄉衛生所及仁愛鄉衛生所推動「原民鄉遠距醫療專科門診」提供「皮膚科」、「耳鼻喉科」等遠距專科門診服務，直至今(113)年 3 月起二所新增「眼科」遠距專科門診服務，除針對一般眼疾病患治療也能預防及監控慢性病(糖尿病)患者眼疾問題，消弭原民鄉就醫障礙。迄今共提供 107 人次服務。
- (三) 本局與台灣遠距智慧之愛公益聯盟合作執行遠距照護模式，已佈點於本縣 13 鄉鎮市，提供偏鄉居民各種疾病之線上衛生教育學習課程、遠距監測照護(血壓、血氧、體溫、血糖及體重等)並即時連線監測，透過遠距照護系統平台快速追蹤及落實家人健康監控作用，早期發現偏鄉居民健康問題，提醒民眾及早就醫，服務迄今已提供 140,978 人次服務(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3 月共服務 108,189 人次)。

三、緊急醫療網業務

- (一) 本局與彰化基督教醫院及南投基督教醫院合作設置水里急診救護站，為縣民提供就近性緊急救護服務，提升緊急救護之效益，水里急診救護站自 113 年 3 月

16日迄今共提供398人次服務【113年3月16日至113年12月31日共服務171人次(夜間服務)，113年1月1日迄今(24小時服務)共服務227人次】。

(二)爭取衛生福利部「醫中計畫」，113年-116年四年補助28位專科醫師，合計補助經費5億2佰9拾8萬4仟元整，補助項目及單位如下：

1. 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補助4名專科醫師人力，目標為達成中度級急救責任醫院(不含高危險妊娠及新生兒醫療)及具備急性腦中風重度級能力。
2. 埔里基督教醫院新增辦理「醫學中心支援計畫」，補助6名專科醫師人力，目標為達成中度級急救責任醫院具備急性腦中風、急性冠心症重度級能力。
3. 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補助6名專科醫師人力，目標為達成中度級急救責任醫院具備急診、高危險妊娠及新生兒醫療重度級能力。
4. 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補助6名專科醫師人力，目標為達成中度級急救責任醫院(不含高危險妊娠及新生兒醫療)及具備急性腦中風重度級能力。
5. 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各補助6名專科醫師人力，目標為達成中度級急診責任醫院(不含高危險妊娠及新生兒醫療)具備急性腦中風、急性冠心症重度級能力。

(三)本縣心導管醫療服務

本縣計有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提供心導管醫療服務，截至113年2月共執行10,696人次(1,019位急性心肌梗塞心導管手術，2,203位排程心導管，4,048位周邊動靜脈瘻管通血管，3,426位其他血管服務)，有效提升本縣急重症照護品質及民眾就醫可近性，大幅降低轉診風險。

(四)捐贈救護車

112年9月至113年3月20日止共有2間衛生所受救護車捐贈(竹山鎮衛生所、魚池鄉衛生所)，目前救護車進口中，預計於下半年度辦理捐贈。

四、整合型精神疾病防治與心理衛生業務

(一)精神衛生

1. 112年9月至113年3月社區精神疾病收案人數計1,677人，訪視個案次數計5,427人次。依精神疾病分級照護收案人數如下：一級個案計374人；二級個案計297人；三級個案計362人；四級個案計644人；五級個案計0人。
2. 針對轄區內有自傷傷人之虞之精神疾病個案，依據精神衛生法第32條之規定配合警、消單位，護送個案至醫院緊急處置，112年9月至113年3月共計57人次。
3. 為提供社區民眾可近性精神醫療服務，本局特於竹山鎮衛生所、埔里鎮衛生

所、水里鄉衛生所、南投市衛生所、信義鄉衛生所以及仁愛鄉衛生所分別設置成人身心科門診、青少年心理門診、老人(失眠憂鬱)、青少年成癮門診等精神心理醫療門診，112年9月至113年3月止服務量計3,751人次；本縣精神心理醫療門診自103年開設至113年3月累計已提供民眾服務量計59,736人次。

(二)心理衛生

1. 112年9月至113年3月自殺通報個案計783人次，依據個別性提供個案關懷訪視及資源轉介服務，關懷訪視次數計4,242人次。
2. 老人憂鬱症篩檢-112年度本局延續利用心情溫度計(BSRS-5)篩檢量表，進行自殺高風險個案篩檢，並給予適當關懷及轉介，以降低自殺行為產生，112年9月至113年3月針對前項獨居及弱勢族群老人篩檢(BSRS-5)服務人數計34,589人，藉以及早發現高風險個案計624人，其中轉介精神科治療125人、轉介心理輔導445人、轉介其他資源54人，轉介率達100%。

(三)心理諮商站服務

為提供民眾可近性及方便性之心理諮商服務，本局於南投區與竹山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及13鄉鎮市衛生所設置心理諮商服務站，由心理師提供心理諮商並免收取費用。為確保服務品質，心理諮商服務採預約制，112年9月至113年3月止服務量計269人次，自104年開設迄今(113年3月)已服務民眾計4,003人次。

(四)網路成癮夜間特別門診

1. 為防患網路成癮危害青少年個體的心身健康及社會功能，本局結合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自105年5月4日起在南投市衛生所開辦「網路成癮夜間特別門診」。門診時間為每週三晚間18:00-21:00，預約及諮詢專線：(049)2223264。
2. 另為服務更多有就醫需求之縣民，擴大服務對象為「青少年門診」，並配合上班族、家長及青生族群作息時間，避免服務對象因工作或學業需請假就診，採預約制，避免看診人員久候。
3. 112年9月至113年3月止服務量計184人；本縣網路成癮門診自105年5月起開設累計已提供民眾服務量5,172人次。

(五)南投縣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規劃案進度

1. 本縣已布建完成二處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分別為111年10月20日將南投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搬遷至南投市文昌街45號4樓並完成開幕揭牌，竹山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則於112年12月5日完成開幕揭牌；目前21位任職於南投區，9位任職於竹山區，提供本縣心理衛生服務及自殺防治疾病照護等，113年預定進用員額計58名，相關人員持續招募中，114年度預計設立埔里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以實踐守護本縣各區域民眾心理健康之願景。

2. 持續聘用缺額的專業人力提供心理健康促進各項服務。中心編制執行秘書、督導、諮商心理師、臨床心理師、護理師、心理輔導員、心理衛生社工、關懷訪視員，服務自殺高風險及精神列管個案，接受民眾諮詢、協助各單位轉介，及心理師提供個別或團體諮商、職能治療師提供個案職業重建服務等。

五、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一) 性侵害暨家庭暴力防治工作

1. 截至本(113)年3月止，本縣應執行性侵害處遇人數共計126人；實際接受處遇計93人，因故未執行處遇人數(入監、通緝等)計33人；結案45人。
2. 為提升本縣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單位專業人員專業能力，今112年9月至113年3月辦理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團體督導研習會議(112年9月15日)，計22人參加。
3. 為提升本縣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單位專業人員認知能力、高危機個案後續因應方式及處遇方向，今112年9月至113年3月辦理計1場次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團體督導研習會議(112年9月14日)，計16人參加。

(二) 整合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服務

1. 至113年3月止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含自殺企圖)社會工作人員服務數計267人，訪視個案次數計6290人次。個案類別：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A類)54人；精神疾病合併自殺案件(B類)62人；精神合併保護及自殺案件(C類)10人；保護性案件併自殺案件(D類)50人；離開矯正機關合併思覺失調、向型情感性疾患及結束監護處分(E類)22人、自殺高風險69人；個案風險等級：A級1人；B級5人；C級261人。
2. 為落實本縣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個案追蹤照護及依「南投縣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通報個案關懷訪視作業流程」、「南投縣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通報個案社區照護結案作業規範」，本期本縣外聘督導委員於1月11日、2月8日、3月7日、4月6日、5月12日、6月14日、7月12日、8月16日、9月13日、10月11日、11月15日、12月13日召開「南投縣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個案督導會議」總計12場次討論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個案，困難個案67案、高危機個案61案；結案討論238案。

六、護理機構管理

本縣護理之家共計14家，開放床數1,426床，112年1月至113年迄今總收案人數總計17,935人次，照護人日數516,172人日。本縣居家護理所共計16家，醫院附設居家護理所5家、衛生所附設居家護理所6家，獨立型態5家，自112年1月至113年迄今月共服務21,078人次。

- 七、為協助本縣低收入、中低收入戶暨經濟弱勢邊緣戶排除就醫障礙，維護健康，113年賡續爭取衛生福利部補助款157萬3,000元，今(113)年截至3月底計有25人

次受惠，已核撥補助金額新臺幣 13 萬 2,800 元。

八、原住民族醫療及健康管理業務

- (一)113 年度衛生福利部補助本縣原住民就醫及長期照護資源(含社福機構)使用交通費，共計 180 萬元。
- (二)113 年度衛生福利部補助本縣辦理推動部落社區健康營造，總計新台幣 120 萬元整，分別於仁愛鄉與信義鄉推動原鄉部落/社區家庭健康訪視評估。
- (三)為提供原鄉民眾可近性口腔保健及牙齒治療服務，本局除於仁愛鄉衛生所提供每週牙科一診次服務外，自 107 年起在仁愛鄉霧社設置牙醫醫療站，看診時間(每周一、二、四上午 9 時-12 時，下午 1 時至 4 時；周五下午 4 時 30 分至晚上 7 時 30 分)，今(112)年至 12 月底共計服務民眾約 3,150 人次；另南投縣牙醫師公會及仁愛鄉衛生所共同合作，於 112 年 3 月起設置【仁愛鄉互助村牙醫醫療站】提供週一、週五、週六及週日牙醫專科門診，112 年 9 月至今已為仁愛鄉民約 518 人次進行牙科診療服務。於 113 年 3 月 1 日【鹿谷牙醫醫療站】揭牌，將於 3 月 27 日起提供牙醫專科門診，每周二、三、四、五上午及下午共 8 個診。
- (四)113 年衛生福利部補助原鄉醫療設備經費計新台幣 170 萬元整，補助仁愛鄉衛生所、信義鄉衛生所增購移動式片匣型無線平板數位 X 光攝影檢出器(Digital Radiography, DR)，提升醫療影像放射檢查品質及效率，及補助仁愛鄉衛生所增購數位式 12 導程心電圖儀，因應平日三高族群發生高山症合併心肌缺氧之緊急醫療任務，把握黃金搶救時間，俾利將病患醫療數據即時傳輸至後送之醫療機構。

九、智慧醫療服務

心房顫動免費篩檢服務：有心房顫動問題的民眾發生腦中風的機率是正常人的 4-5 倍，占腦中風病人總數的 1/4，為預防中風的發生，減少中風帶來的社會成本與負擔，111 年度啟動心房顫動快速就醫(綠色通道)醫療資源整合計畫。於 13 鄉鎮市篩檢點使用的 30 秒即時心電圖量測儀為縣民提供服務，截至今(113)年度 2 月底止已服務計 53,595 人，其中 50 歲以上族群計 43,733 人，佔篩檢人數 8 成。篩檢出異常人數計 827 人(異常率為 1.5%)，皆由基層診所利用快速就醫綠色通道轉介至有專科醫師的醫院進行進一步檢查。本局將廣續提供心房顫動免費篩檢服務。

貳、藥政及毒品防制科

一、辦理不法藥物、化粧品抽驗查處

- (一)執行市售藥物標示查核，由包裝、標示注意查察有否仿冒、走私藥品及過期之劣藥，並對可疑產品進行抽驗。本期計稽核 45 家次 60 項產品，未發現違規情事。
- (二)含酒精口服液劑管理

有鑒於市售常見的「維士比液」、「保力達 B 液」等含酒精口服液藥品，民眾將其當作飲料，過量使用勢將影響個人用藥安全，且許多營建業及運輸業勞工於休息時，為提振精神，將該類藥品與酒或咖啡混合後飲用，恐將影響勞工安全。本局已將含酒精口服液藥品稽查列為年度重點工作，積極輔導檳榔攤、網咖、雜貨店等場所勿陳列販售，違者以無照藥商論處，並加強民眾用藥安全宣導。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3 月止，稽查 35 家次，查獲違規案件 2 件，續依藥事法處辦。

二、辦理違規藥物、化粧品廣告之查處

建立上市後藥物及化粧品風險管理加強對網路、電視購物頻道、電台及報紙等宣播之廣告內容進行監控，對違規情事，依法處理，以保障民眾身心健康。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3 月止，計查獲 96 件違規廣告，81 件移請所轄衛生局處理，15 件業依違反藥事法(2)、化粧品衛生管理法(10)及醫療器材管理法(3)等處行政罰鍰在案。

三、強化管制藥品稽核管理

為防杜合法購買非法使用，加強對醫療機構、藥事機構使用之管制藥品進行查核，包括資料勾稽、例行性稽查、重點稽查、購用量大或使用異常情形稽查、過期藥品監燬等，以掌握管制藥品之正確流向，並對查獲違規案件依法裁處。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3 月止，計查核有證 31 家次及一般藥局診所 7 家次，未發現違規情事。

四、多元藥事照護服務計畫

本縣已邁入超高齡社會，人口老化程度位居全國第三名。高齡者常伴隨多種慢性疾病發生，需長期服用多種藥物治療。另因本縣幅員廣大、資源分佈不均，身心障礙者因行動不便，在領藥方便性及安全性皆遭遇困難，致患有慢性病的長者及身心障礙者諱疾忌醫或因缺藥而停止服藥。

(一)積極爭取中央經費：

本縣自 107 年起積極爭取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經費補助，後續於 109 年至 112 年持續推動藥事照護服務計畫，執行「社區用藥整合」、「機構式照護」、「醫療院所-社區藥局雙向合作轉介」、「送藥到府」等服務，目的在於解決獨居長者、身心障礙者及行動不便民眾領藥之困難。

113 年度起，本縣 13 鄉鎮市均已加入「推動多元藥事照護服務計畫」服務行列，總體藥事照護服務涵蓋率達 100%。112 年度執行多元藥事照護服務計畫，共服務 921 位個案。社區式照護共收案 329 人，經藥師介入評估進行用藥配合度諮詢服務後，個案整體用藥配合度增加 1.3 倍。機構式照護藥物治療評估收案 77 人，藥師介入後改善照護品質用藥安全性提升 62.1%。醫療院所及社區藥局雙向合作轉介：完成轉介 24 人次，目標達成率達 115%。送藥到府服務提供長者、身心障礙者及行動不便者送藥到府服務，服務 491 人次。本縣送藥到府服務需求持續增加中，未來將逐步擴增藥事照護服務量能。

(二)地方加強挹注經費：

為服務本縣獨居長者及身心障礙者，本局特於 113 年度特運用公益彩卷基金盈餘，辦理「獨居老人及身心障礙者送藥到府服務」計畫，擴大送藥到府服務量能。針對本縣年滿 65 歲以上列冊獨居老人及 75 歲以上身心障礙者，提供藥事人員送藥到宅服務，由藥事人員提供專業藥事諮詢及用藥安全衛教，提升獨居長者及身心障礙者的居住品質及平等取得用藥權益。113 年度預計服務至少 800 人次。

隨著老年人口增加，老人用藥安全漸漸受到重視，尤其老人屬於用藥高危險群，用藥須特別的小心及加強照顧。透過地方及中央經費的取得，113 年將充實本縣各項藥事照護服務總量能，預計服務總人次初估至少 1,100 人次。

表一、加入執行藥事照護服務計畫近年社區藥局及相關人力規模：

項目	110	111	112	113(3月)
社區藥局	26 家	16 家	17 家	37 家
藥事(師)人力	29 位	17 位	22 位	1. 13 鄉鎮市涵蓋率 100%。 2. 服務至少 1,100 人次
衛生所	0	0	2 所	
機構	3 家	7 家	8 家	
服務人次	666 人次	803 人次	921 人次	

五、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3 月止，藥事機構及人員、販賣及製造醫療器材商申請案件共計 210 件，各項目申請件數如下：

藥事人員				藥事機構			
執業	歇業	換照	其他	設立	停業	歇業	變更
29	35	25	9	9	14	22	14
販賣業醫療器材				製造業醫療器材			
設立	停業	歇業	變更	設立	停業	歇業	變更
26	0	12	13	2	0	0	0

六、查核中藥從業人員繼續經營中藥販賣業務登記作業

為傳承中藥房，有條件讓有 2 年實際從事中藥販賣業務者，得繼續經營中藥販賣業務。本縣依據衛生福利部函頒「藥事法第一百零三條第二項後段中藥從業人員繼續經營中藥販賣業務登記作業處理原則」，辦理書面資料複核審查及實地勘查，依審核結果核發經營中藥事實證明書或核駁函。自 109 年起至 113 年 3 月止，本案計有 137 件申請案（核發證明書 117 件【已換發藥商執照 62】、駁回 19 件）。

七、市售藥物及化粧品品質計畫性抽驗

係配合中央執行全國性之指定抽樣計畫，各項計畫說明如下

- (一) 衛生福利部中醫藥司「113 年度上市中藥監測計畫」：配合辦理下列品項抽驗：
1. 中藥材共計 27 件，用以檢驗基原鑑定、重金屬(含鉛、鎘、汞及砷)、二氧化硫、黃麴毒素(部分)及農藥殘留(部分)。
 2. 中藥製劑共計 7 件，用以檢驗總重金屬、重金屬(含鉛、鎘、汞及砷)及微生物限量試驗(含好氧性微生物總數、大腸桿菌及沙門氏桿菌)、指標成分定量(部分)及含細辛濃縮製劑之馬兜鈴酸(禁用)含量測定。
- (二)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3 年 FDA 產品後市場監測計畫」：
1. 西藥共計 2 件：fluoxetine (憂鬱症用藥)、propranolol (心血管用藥) 各 1 件，用以檢驗主成分鑑別、含量測定、溶離(溶解度)及主成分衍生亞硝酸類不純物。
 2. 醫療器材共計 2 件：
 - a. 輪椅 1 件，用以檢驗靜態強度、衝擊強度及疲勞試驗。
 - b. 市售外科手術面(口)罩 1 件，用以檢驗抗合成血液穿透性、細菌過濾效率、次微米粒子防護效率、壓差及防焰性等。
 3. 化粧品共計 1 件：非藥用漱口水 1 件，用以檢驗微生物及防腐劑之品質監測產品外觀(含標示)。

八、西藥製造業管理、原料藥查核及藥品回收作業

查核轄內各醫療機構、藥局等購用藥廠出品之藥品，因品質缺失辦理藥品回收、驗章稽核工作。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3 月止，計檢查 1 品項藥品 1 家次。

九、藥物、化粧品及醫療器材之安全用藥及安心使用宣導：

- (一)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3 月辦理違規廣告態樣認知相關衛教宣導活動-社區型共計 24 場次，互動式宣導共計 600 人次。
- (二)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3 月辦理宣導非藥商不得販售含酒精內服液劑「維士比液」、「保力達 B 液」，宣導對象為檳榔攤及雜貨店，共計 10 場次。
- (三)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3 月間辦理辦理藥物、化粧品廣告管理相關宣導(業者)，共計 6 場次，共計 300 人次。

十、南投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業務

- (一) 「南投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設置要點」業務：第九屆委員會(任期自：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委員名單更新。
- (二) 毒防中心設置 15 名個案管理人員以協助毒品個案之追蹤輔導，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3 月止，毒防中心輔導藥癮者 486 人(實地訪視 372 人次、面談 584 人次、電訪 629 人次)，轉介就業 2 人，心衛中心 5 人，移請警察機關協尋 23 人。
- (三) 毒防中心建置 0800-770-885 戒毒成功專線電話，辦理 24 小時專線電話線上服務及即時外展服務。統計 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3 月止，求助專線 20 人次，提供 22 項次服務。其中醫療、心理支持、詢問詢問毒品危害講習者為多。
- (四) 對施用三、四級毒品者預計辦理 8 場毒品危害講習，目前共計 4 人參加。

113年1月至3月，施用三、四級毒品者毒品危害講習	
預定場次	人數
113年2月21日(三)	4人
113年4月17日(三)	尚未辦理
113年6月15日(六)	尚未辦理
113年7月11日(四) (女性個案場次)	尚未辦理
113年8月17日(六)	尚未辦理
113年9月12日(四) (女性個案場次)	尚未辦理
113年10月17日(四)	尚未辦理
113年12月5日(四)	尚未辦理

(五) 結合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辦理緩起訴附命戒癮治療，每個月由毒防中心個管員至地檢署參與地檢署緩起訴行政說明會，112年9月至113年3月間辦理12場次，共計35人參加。併於緩起訴尚未成立前不定期給予個案電話關心鼓勵，以增加戒癮治療效果，減少再犯的發生。

(六) 緩起訴附命戒癮治療業務：

1. 毒防中心預計於113年5月至7月間，預計辦理本縣13家指定藥癮機構及替代治療執行機構訪查。
2. 緩起訴附命戒癮治療服務可近性鄉鎮涵蓋率達77%，提供個案替代治療服務可近性，協助個案歸賦社會、重建家庭功能。

(七) 「反毒好遊趣」反毒教材宣導活動：

112年9月至113年3月止，預計辦理20場校園宣導(國小21所；國中0所)、10場次社區宣導。教材包含：小型教具10項、展版54件、X展架55個、反毒2.0展版54件，道具種類多元。

(八) 本縣列管特定營業場所計22家：

南投	埔里	草屯	竹山	魚池	水里	仁愛	合計
8家	7家	3家	2家	2家	1家	1家	24家

1. 依據「特定營業場所執行毒品防制措施辦法」第五條規定：「毒品危害防制訓練由特定營業場所所在之直轄市、縣(市)政府舉辦，每年至少舉辦二次，每次不得少於一小時」。
2. 113年辦理2場次講習，列管之業者預計24家參加講習。並輔導業者於其營業場所入口明顯處張貼毒品防制資訊標示。併將辦理情形函送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觀光處)並副知警察局在案。

(九) 拒毒知識傳遞活動：

113年6月9日預計於南投縣文化局演藝廳辦理「反毒及用藥宣導」，除表揚對本縣藥事照護貢獻及績優之藥事機構，另由縣府團隊包含衛生局、社會及勞動處、警察局、教育處及地方檢察署等各單位聯合攤位，跨網絡共同提倡毒品防制的重要性。

(十)前進社區反毒宣導：

為強化社區民眾防毒意識，營造無毒的健康生活型態，針對高於本縣平均毒品人口盛行率(111年本縣平均盛行率為0.18%，國姓鄉為0.29%、南投市及魚池鄉皆為0.21%、埔里鎮及水里鄉皆為0.19%)之重點區域加強宣導，同時擴大至偏遠鄉鎮及原鄉區域(仁愛鄉、信義鄉)，以達全面性服務，113年度辦理4場次，共計300人次參與。

表一：108年至111年之盛行率(藥癮個案/人口數)%比較：

鎮別	108年	盛行率(%)	109年	盛行率(%)	110年	盛行率(%)	111年	盛行率(%)
南投市	189	0.19	217	0.17	216	0.21	210	0.21
埔里鎮	188	0.23	180	0.23	156	0.19	215	0.27
草屯鎮	161	0.16	147	0.15	167	0.17	101	0.10
竹山鎮	85	0.15	78	0.15	82	0.15	77	0.14
集集鎮	13	0.12	16	0.16	20	0.19	15	0.14
名間鄉	84	0.22	75	0.20	57	0.15	48	0.13
鹿谷鄉	21	0.12	24	0.13	25	0.14	23	0.13
中寮鄉	34	0.23	22	0.15	18	0.12	27	0.19
魚池鄉	35	0.22	35	0.23	33	0.21	43	0.28
國姓鄉	52	0.28	39	0.22	52	0.29	53	0.30
水里鄉	38	0.22	32	0.22	33	0.19	37	0.22
信義鄉	16	0.09	18	0.11	4	0.02	12	0.07
仁愛鄉	23	0.14	23	0.13	3	0.08	31	0.19
總計	939	0.19	906	0.18	876	0.18	892	0.18

參、食品科

一、包盛裝飲用水稽查及抽驗結果：

(一)本縣年度列管盛裝水(加水站)共90站，每年稽查及抽驗至少1次；檢驗重金屬及微生物。112年9月至113年3月共稽查及抽驗34家，其中1家檢驗不合格，已函請業者陳述意見中，其餘33家皆符合規定。

(二)本縣列管包裝水工廠計12家，每年稽查及抽驗至少1次，檢驗項目為重金屬、

微生物及溴酸鹽：112年9月至113年3月完成稽查並抽驗18件產品(含市售包裝飲用水)，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

二、食品廣告管理：112年09月至113年3月查處食品違規廣告共計121件，其中縣內查獲違規廣告案件移送外縣市共計113件(電視111件、網路2件)；外縣市查獲移入本縣進行裁罰案件計8件。

三、觀光旅遊品質與安全管理：交通部觀光局列管辦理轄內觀光遊樂業共4家(九九峰動物樂園、泰雅渡假村、九族文化村及杉林溪森林生態渡假園區)；112年9月至113年3月配合縣府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與安全維護查核，共計8家次。

四、餐飲衛生管理：

(一)本縣目前餐飲管理家數計有3,069家(餐食業1693家、飲冰品業399家、烘焙業118家、攤販業690家及其他業別302家等)，輔導餐飲業者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等規定，提升餐飲業品質，做好食材源頭管理到消費端，以保障民眾飲食健康安全，提供消費者選擇。

(二)本縣國中、國小公辦公營135家及公辦民營25家、外訂桶餐10家合計173家，辦理112年度第二學期學校營養午餐稽查及抽驗工作截至今年3月，針對作業場所、從業人員、用餐場所等進行衛生管理查核共計45家並抽驗17件成品，檢驗結果符合規定，其餘檢體檢驗中。

(三)針對縣內3家餐盒工廠場所作業環境進行稽查輔導及抽驗，均應符合GHP食品良好衛生相關規範及1家需符合HACCP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相關規範，今年度預計配合辦理抽驗成品及豬肉原料；縣內食材供應商4家，針對作業環境進行稽查，截至今年3月查核1家。

(四)本縣高中(職)學校共16家，截至今年3月稽查4家學校，抽驗5件桶餐成品，檢體檢驗中。

五、向中央衛生主管機關申請專案補助計畫執行結果：

(一)為提升並加強日月潭觀光景點之餐飲、販售業者之自主衛生管理，針對日月潭水社碼頭商圈及伊達邵碼頭商圈之43家餐飲業者、58家小吃攤販、26家飲料店及33家食品販售業者，總數計160家進行專案輔導，執行結果共計149家食品業者符合衛生規範。

(二)為了保障消費者購買到品質良好之本縣農產品加工食品且落實在地農特產品製造業食品衛生安全、製程衛生及自主管理的觀念，本府衛生局挑選高風險、小型加工及近年未稽查之38家在地農產品加工製造業進行實地輔導GHP準則、標示及廣告規範；計畫輔導結果，共有37家符合衛生規範，其中1家則於輔導期間結束營業。

六、辦理後市場監測計畫：

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抽驗計畫，按月針對縣內傳統市場、超市、零售商、餐廳等餐飲販售場所進行使用及販售之食品稽查與抽驗，共計抽760件食品，包括：年節食

品、醃漬食品、農產品、麵製品、豆製品、散裝素食、火鍋料、肉製品、休閒食品、現調飲料、冰品、配料、餡料糕餅、熟食成品等，經檢驗結果與規定不符計 12 件。不符規定項目為過氧化氫「五香豆干(四分干)」、「五香豆干」、「小印干」等 3 件、蔬果農藥殘留有「芥藍」、「皇宮菜」、「大辣椒」、「火龍果(紅肉)」、「(九層塔)羅勒」、「菠菜」、「白蘿蔔」、「木瓜」、「醜豆」等 9 件。各項違規產品皆完成後續追蹤工作。

七、配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專案稽查計畫：

- (一)執行「112 年醃漬蔬菜製造專案」，稽查縣內 2 家製造業抽查抽驗 2 件原料及成品檢驗防腐劑及二氧化硫，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
- (二)執行「112 年度公共運輸周邊餐飲專案計畫」稽查本縣 5 家業者現場抽驗 11 件原料及成品檢驗衛生標準、防腐劑、過氧化氫等，結果均已符合規定。
- (三)執行「112 年度媒體網紅推薦熱門餐飲業者稽查專案」稽查本縣網紅推薦熱門餐飲業 7 家，稽查結果現場作業環境皆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抽驗產品 13 件檢驗防腐劑、農藥殘留、衛生標準等，檢驗等結果均符合規定。
- (四)執行「112 年節慶時令食品稽查抽驗專案-冬至」抽驗業者產品 12 件檢驗衛生標準、防腐劑、色素等結果均符合規定。
- (五)執行「112 年度豆製品製造業稽查專案」，針對本縣 4 家豆製品製造業者進行稽查，並抽驗 4 件產品檢驗衛生標準、防腐劑、過氧化氫等結果均符合規定。
- (六)執行「113 年中式炊蒸食品製造業稽查專案」稽查縣內中式炊蒸食品製造業及販售業共計 7 家，稽查結果現場作業環境 2 家從業人員未體檢，限期改善後皆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並抽查食品標示 23 件及抽驗業者產品 14 件、檢驗衛生標準、甜味劑、防腐劑等結果，其中 1 家業者麻糬產品檢出防腐劑(苯甲酸)1.366g/kg(限量標準：1.0g/kg)與規定不符，裁罰 3 萬元整。
- (七)辦理「113 年春節複合式專案」：
 1. 子專案一：春節應景食品製造業者稽查，共稽查 3 家春節應景食品製造業並抽查標示 9 件、抽驗 9 件產品檢驗防腐劑、衛生標準等結果均符合規定。
 2. 子專案二：年貨大街暨應景食品販售業稽查抽驗，稽查本縣 18 家，並抽查食品標示 17 件及抽驗產品 54 件檢驗衛生標準、防腐劑、動物用藥、過氧化氫等結果均符合規定。
 3. 子專案三：年菜餐廳業者稽查抽驗，稽查本縣 3 家知名年菜餐廳，稽查現場作業環境衛生結果 3 家業者均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並隨機抽查食品標示 8 件及抽驗產品 5 件檢驗衛生標準，結果均符合規定。
- (八)辦理「113 年度金屬合金類之食品容器具專案」：抽驗 2 件金屬食品容器材質溶出測試，結果符合規定。
- (九)執行「113 年醃漬蔬菜販售業抽驗暨稽查專案-第一階段」，稽查轄內醃漬蔬菜販售業者 7 家，抽查標示 21 件、抽驗 14 件產品，檢驗防腐劑及漂白劑(二氧

化硫)，其中 3 件酸菜檢出二氧化硫不符規定，經查產品為外縣市製造，已移送雲林縣政府衛生局後續處辦。

(十)執行「113 鐵板燒及排餐專案」，稽查 7 家供應鐵板燒或排餐之餐飲業者，抽驗 14 件原料及成品，檢驗乙型受體素、衛生標準等結果皆符合規定。

(十一)持續辦理「日本食品放射性核種擴大抽驗稽查專案」，於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3 月陸續稽查本縣 11 家販售業者，抽驗產品 21 件檢測放射性核種(碘-131、銫-134、銫-137)，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

八、食品標示稽查：

(一)進口豬肉原料原產地標示查核：因應 110 年 1 月 1 日美豬輸入管理作為：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新修訂「散裝食品標示規定」，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強制規範標示「原產地(國)」資訊的對象，擴大到所有的食品販賣業者。

1. 查核縣內製造業、販售業、飲食餐飲業及零售業者之豬肉來源產地標示，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3 月 20 日止，完成查核牛肉販售業 48 家/95 件、豬肉販售業 70 家/193 件、牛肉原料原產地直接供飲食場所標示稽查 68 家/84 件、豬肉原料原產地直接供飲食場所標示稽查 183 家/267 件、豬肉原料原產地製造業者標示稽 20 家/43 件、牛肉原料原產地製造業者標示稽查 3 家/5 件。

2. 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3 月 20 日止，經 TFDA(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通知本縣購入進口豬肉相關產品之業者計有 4 家，經查核業者進口「US-梅花肉、US-戰斧豬排-切排及美國冷凍去骨之豬肩胛肉及其切割肉」計 9 批次，現場查核輸入數量、產品來源憑證，包裝標示(豬肉產地來源國標示)及販售下游廠商銷售憑證等資料，均與業者登載於「食品追溯追蹤管理系統」資訊相符合，本局將持續加強列管查核。

(二)因應行政院宣布解禁日本食品進口管理作為：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3 月稽查日本進口食品產地來源標示 373 件，抽驗市售日本食品 21 件檢測放射性核種(碘-131、銫-134、銫-137)，結果均符合規定。

九、食品事件辦理情形：

(一)台糖梅花豬肉驗出西布特羅事件:於 113 年 2 月 2 日經台中食安處通報本局有關台糖梅花豬肉(製造日期 2023.12.11；有效日期 2024.06.10；溯源號碼:23121150490 -52513)檢出瘦肉精西布特羅，請本局協助下架案內產品一案；本局甫接到通報即前往主要販售業者全聯，進行下架；惟查核 20 家皆已全數販售完畢，無庫存。本局自 112 年 9 月迄今共抽驗國產豬肉 16 件、進口豬肉 4 件，皆全數合格。

(二)有關蘇丹紅事件本局調查情形如下：

1. 本縣「母指料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使用保欣公司之辣椒粉檢出蘇丹色素原料計 5 批，庫存違規產品已封存，製成產品流向，本局已通知下游轄區衛生

局追蹤，防止產品流入市場繼續販售。

2. 本縣「金福華食品貿易有限公司南投廠」購入津棧公司之辣椒粉檢出蘇丹色素，該原料共計 8,120 公斤，現場庫存原料 13.22 公斤予以封存，其他原料均製成沙茶醬相關產品。業者於 113 年 3 月 12 日表示通知下游廠商將使用到辣椒粉產品，全數下架回收銷毀，本局後續會協助監督回收銷毀事宜。
3. 本府衛生局抽驗辣椒粉計 6 件，5 件皆未檢出蘇丹色素，其中 1 件檢出蘇丹三號 6ppb，移請所轄衛生局辦理。
4. 針對外縣市衛生局通報蘇丹紅違規產品，如家用四合一調味料組合-細粉紅辣椒、蝦味先及肉乾等產品，皆有追蹤下架違規產品，防止產品繼續於市面流通販售，以維食品衛生安全。

十、辦理宣導、活動場次：

於 113 年 3 月 2 日配合南投縣政府農業處小半天石馬公園_竹風藝術節，辦理「認識食品標示」宣導活動，共約 200 人參與。

十一、未來施政展望

- (一)持續跨局處分工共同為食品衛生安全把關，透過產業自律、政府管理及民間參與三大力量，完善從農場到餐桌之管理體系，期藉由跨局處合作機制，共同為縣民食安把關，邁向信任食安消費環境。
- (二)持續推動食品製造業者安全衛生管理及工廠 GHP 業務推動並落實肉品、水產類、餐盒業者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稽查輔導工作。
- (三)持續加強食品添加物製造業、輸入及販售業完成登錄稽查輔導工作。
- (四)加強辦理轄區一般製造業者列管追蹤輔導工作。
- (五)針對違規(黑心)食品繼續加強稽查抽驗及輔導工作，維護縣民食的安全。
- (六)繼續維護校園內員工福利社及學校廚房衛生，以提供學校學生安全衛生及優質的食品。
- (七)為促進觀光產業，提升餐飲業衛生安全，針對縣內一般餐廳、觀光旅遊風景區餐廳、小吃攤等加強環境衛生輔導，預計辦理餐飲業衛生管理分級評核。
- (八)加強本縣觀光旅遊區、風景區等商店，針對販售之農特產品及其他食品相關產品標示稽查輔導工作。
- (九)積極輔導縣內茶農加強製程管制及建立產品原材料、半成品與成品供應來源及流向之管理；茶葉輸入業者落實追溯追蹤管理及誠實標示，以符合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

肆、保健科

一、癌症篩檢降低罹癌風險：

113 年度廣續辦理 13 鄉鎮市癌症篩檢服務，並配合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輔導縣內醫院參與「113 年全方位癌症防治策進計畫」，共計 6 家醫院通過，期提供縣民

良好的癌症醫療照護。112年09月至113年03月本縣民眾篩檢服務量如下：

- (一)提供30歲以上婦女建議每3年1次子宮頸抹片檢查：112年1月-12月，篩檢35,911人，確診癌症115人。
- (二)提供45~69歲、40-44歲二等血親內有家族史之婦女每2年1次乳房X光攝影檢查：篩檢8,318人，確診癌症15人。
- (三)提供50~74歲民眾每2年1次結直腸癌糞便潛血檢查：篩檢12,308人，確診癌症13人。
- (四)提供30歲以上吸菸、嚼(含已戒)檳榔民眾及18歲以上有嚼(含已戒)檳榔原住民每2年1次口腔黏膜檢查：篩檢5,595人，確診癌症19人。
- (五)居住地或戶籍地在原住民族地區20~60歲民眾每2年1次以碳13尿素吹氣法進行幽門螺旋桿菌(HP)檢測：共篩檢162人(魚池20人、信義53人、仁愛89人)，陽性個案為55人。
- (六)50~74歲男性或45~74歲女性，且其有血緣關係之父母、子女或兄弟姊妹經診斷為肺癌者；50至74歲重度吸菸者 每2年1次胸部低劑量電腦斷層攝影檢查(LDCT)：篩檢695人，確診癌症1人。

二、公費人類乳突病毒(HPV)疫苗接種：

為保護縣內青少年避免子宮頸癌侵襲，每年3月及9月於全縣39所國中入校施打公費人類乳突病毒(HPV)疫苗，對象為111年度入學國中女生(現國二女生)，及具我國國籍尚未接種之國中青少女，統計112年9月至113年3月提供第一劑接種人數合計1483人；第二劑接種人數預計1500人。

三、推動婦女保健工作

- (一)為照顧外籍配偶在未納保前之產前檢查，112年9月至113年3月補助外籍配偶未納保前產檢醫療費用共27案次，計新臺幣21,493元。
- (二)新住民育齡婦女生育健康管理：112年9月至113年3月完成新住民生育指導訪視建卡收案管理，計11案(外籍9案，大陸籍2案)。
- (三)為照顧特殊族群之生育調節補助，112年9月至113年3月已辦理女性結紮補助2人(每案最高補助10,000元，麻醉費最高補助3,500元)、男性結紮補助0人(每案最高補助2,500元，麻醉費最高補助3,500元)，總計補助新臺幣13,770元。
- (四)為推動母乳哺育政策，本縣通過國民健康署之母嬰親善醫院認證，計有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有效期限至113年底)、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及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等四家醫院，有效期限至116年底，本(113)年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及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已申請重新認證。
- (五)高風險孕產婦照護：為提升南投縣孕產婦及新生兒之健康照護需要，本局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兒)追蹤關懷計畫」，結合部立南投醫院、埔里基督教醫院、佑民醫院、竹山秀傳醫院、馨生婦產科小兒科診所及

恩生助產所等 6 家接生醫療院所及南投縣助產師助產士公會，針對本縣高風險孕產婦進行個案健康管理，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3 月初累計收案服務共計 267 人，完成 2,912 人次關懷訪視(112 年度收案服務總計 534 人，完成 4,888 人次關懷訪視)，提供每位孕產婦接受完整的產檢服務及新生兒照護新知，促進婦女與新生兒健康。

(六)辦理新生兒聽力篩檢：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3 月初篩人數 1,238 人，疑似異常個案 7 人，3 人確診為異常。

(七)由醫療院所及各衛生所運用健兒門診及預防注射時間提供 0-6 歲兒童預防保健服務(生長評估、發展篩檢、身體檢查)，112 年 6 月至 112 年 12 月(健保署提供申報資料至 112 年 12 月)服務人數 9,252 人次。

四、推動菸害防制工作

(一)菸害防制法稽查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3 月 15 日共計稽查 5,392 件，裁罰違規案件 248 件(違規樣態包括廣告菸品 1 件；禁菸場所吸菸行為人 80 件；違規提供吸菸有關之器物 64 件；輸入、販售、展示、使用類菸品或指定菸品 33 件；販售菸品予未成年者 4 件；未成年吸菸者 66 件)。

(二)為推動無菸政策，鼓勵轄區醫療院所提供戒菸服務，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3 月計 42 家醫事機構參與戒菸服務合約，其中醫院 9 家、診所 17 家(含牙醫診所 1 家)、衛生所 13 家及藥局 5 家，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3 月 15 日提供戒菸服務人數計 2,240 人。

(三)為維護縣民身心健康本縣擴大禁菸範圍，除菸害防制法規範外，另依法公告 417 處，113 年 2 月 6 日公告名間親子生態園區為全面禁止吸菸場所，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實施，總計公告 418 處。

(四)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15 日修正公布之「菸害防制法」，該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4 款，經行政院於 112 年 3 月 20 日以院臺衛字第 1125005696 號令定自 112 年 4 月 1 日施行；第 9 條第 2 項、第 29 條第 1 項第 3 款及第 3 項有關販賣菸品有同條第 1 項第 3 款情形之罰責，經行政院同日同字號令定自 113 年 3 月 22 日施行；其餘條文，經行政院同日同字號令定自 112 年 3 月 22 日施行，菸害防制法新增修法重點如下：

1. 全面禁止類菸品及管制指定菸品。
2. 菸品警示圖文正反面面積增加至 50%。
3. 禁用經公告之添加物
4. 未滿 20 歲不得吸菸 5. 擴大室內外禁菸場所。

(五)業於 112 年 10 月 4 日辦理第 2 場次本縣戒菸服務人員教育訓練(藥師及其醫事人員)資格考試，計 20 名參加、18 名通過。

五、提升健康資源營造健康環境

- (一)為實踐規律身體活動落實動態生活，由衛生所護理人員走入校園、社區及職場宣導「維持每周運動5天、每次30分鐘的中度身體活動」之均衡運動議題，並於社區據點辦理長者運動課程，提升長者肌耐力及活動量，112年9月至113年3月已辦理計287場宣導，參與16,018人次並聘請專業運動指導員、運動教練以及結合社團法人臺灣遠距智慧之愛公益聯盟以互動視訊方式帶領參與者一起運動，計457場運動課程。
- (二)為提供縣民健康飲食及運動環境，本局建置「健康飲食運動地圖」網站，提供本縣具備室外公共體健設施地點及符合健康元素之餐飲業者之清冊，供民眾查詢參閱。112年下半年度辦理「尋地圖 訪美食」健康飲食採購活動，計44家餐飲店家推出47份健康套餐及45份符合健康飲食原則之餐點建置在網站中，此次活動分個人組與團體組(包含政府機關、公營事業機構等)，個人組計149人次參與，總訂購數211份；團體組計33家參與，總訂購數761份，期望透過網站及活動讓民眾在選購外食時能挑選符合健康元素之飲食。
- (三)提升民眾均衡飲食知能，透過公衛護理人員走入校園、社區及職場以海報、簡報及遊戲教具等多元方式向民眾宣導6大類食物飲食及全穀雜糧營養等飲食資訊，112年9月至113年3月已辦理計224場宣導，參與11,879人次。
- (四)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為提升職場推動健康促進，制定2種職場自主管理檢核表(職場健康促進表現計分表、健康職場認證)，提供職場自我檢視查核健康促進推動情形及透過認證方式來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共同齊心營造健康職場，建立健康的支持性工作環境。為協助職場提升健康促進工作之效能，於各鄉鎮市職場推動健康促進議題宣導及邀請職場以自我檢視查核健康促進推動現況及改善的工具之健康促進表現計分表，並推廣職場參與健康職場認證活動。112年9月至113年3月已辦理35家職場宣導活動、計51家職場填寫「職場健康促進表現計分表」及112年度共計43家職場通過「健康職場認證」。

六、推動整合性預防及延緩失能工作

- (一)於全縣13鄉鎮市進行高齡友善營造工作，如輔導商家通過高齡友善場域認證、辦理社區世代融合活動及尊老氛圍營造，112年全縣13鄉鎮市皆佈建為高齡友善社區，透過鄉鎮層級會議之跨部門平台，納入高齡友善議題。113年將延續112年佈建規劃，期能共同營造高齡友善環境。
- (二)112年輔導本府各局處參與「112年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及海報獎」評選，「112年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歷經書面審查、口頭報告及實地訪查後，最終本局「人生不留白 燃燒吧!火鳥」獲獎；另「112年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海報獎」歷經書面審查及口頭報告，最終由本局「理解過動兒(ADHD)看見孩子的需要」、「用藥無礙·FUN心投」、「疫起攜手 戰勝COVID-19 GO Fighting」主題獲獎。
- (三)為照顧縣內長者營養健康，社區營養推廣中心於112年9月至113年3月提供

服務如下：

1. 辦理 8 場長者團體營養教育講座，建立長者健康均衡飲食觀念，共計 261 位長輩參與。
2. 輔導 3 家社區共餐據點及社區餐飲業者提供高齡友善飲食，包括建立備餐人員質地調整飲食概念，及供應符合健康均衡飲食（包含提供足夠蛋白質、多用全穀及未精製雜糧等觀念）、適當質地軟硬度的餐點，營造安全舒適用餐設施。
3. 為推廣健康飲食識能，已規劃自 112 年起每月於衛生局保健科臉書專頁刊登不同主題營養知識懶人包並配合抽獎活動辦理，112 年 9 月-12 月及 113 年 1 月-3 月刊登主題分別為「地中海飲食」、「高血壓飲食」、「選好油護腦又顧心」、「如何健康吃火鍋?」、「年菜健康吃」、「維生素 C 功效」、「蛋白質知多少?」。

(四) 113 年成立 13 班長者健康促進站，10 班已開班授課，以長者為中心，提供減少衰弱風險之健康促進服務，如運動(肌力)、營養、認知促進、慢性病管理(含用藥安全)、防跌及社會參與等，並提升長者健康識能，共計 230 人接受課程服務。

(五) 營造失智友善社區環境，招募失智友善天使及失智友善組織，並提升大眾對失智症之認識及友善態度，消除對失智症的歧視和偏見：

1. 因應高齡化社會，失智症人口照顧需求急速增加，公家機關扮演社區安全維護重要角色，且能針對縣內失智長者適時提供援助，因此強化第一線人員對於失智症之認知，以建構及強化本縣社區安全網，112 年共計 3838 人完成「e 等公務員+學習平臺」-「認識失智症及失智友善」課程。
2. 112-113 年 3 月已完成 1730 位失智友善天使及 118 家失智友善組織招募，建立失智友善服務網絡，適時為疑似失智個案提供協助，幫助其找到回家的路。

(六) 推動銀髮健身俱樂部，提升長者運動肌耐力，本局積極向中央爭取計畫，爭取一鄉鎮至少設置一處銀髮族運動據點；銀髮健身俱樂部現場除提供運動器材，亦聘請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訓練合格的運動指導員，於活動前評估長輩的身體功能，再依據長輩個體的差異規劃不同的運動計畫及團體課程。112 年共計服務 2,099 人，20,554 人次，113 年 1-3 月共計服務 236 人，3,462 人次；本縣俱樂部設置及分布情形如下：

1. 110 年設置試辦據點 1 處，行政區為南投市。
2. 111 年核定設置據點 8 處，行政區及據點數分別為，埔里鎮 3 處草屯鎮 2 處、竹山鎮、集集鎮、鹿谷鄉各 1 處。
3. 112 年核定設置據點 3 處，行政區分別為，名間鄉、魚池鄉及仁愛鄉各 1 處。
4. 113 年核定設置據點 3 處，將於信義鄉、水里鄉及中寮鄉 3 鄉鎮各設置 1 處，

預計於 5 月份設置完成。

七、推動慢性病預防及照護

- (一) 依據中央健康保險署 113 年 3 月 14 日網站資料，本縣加入「糖尿病及初期慢性腎臟病照護整合方案—糖尿病」之院所計共 46 家(3 家區域醫院、7 家地區醫院、13 家衛生所及 23 家診所)；加入「糖尿病及初期慢性腎臟病照護整合方案—初期慢性腎臟病」之院所共 54 家(3 家區域醫院、7 家地區醫院、12 家衛生所及 32 家診所)；加入「慢性阻塞性肺病醫療給付改善方案」之院所共 15 家(2 家區域醫院、6 家地區醫院、1 家衛生所及 6 家診所)。
- (二) 業於 112 年 9 月 13 日辦理第 2 場次本縣糖尿病共同照護網醫事人員(醫師、護理師、營養師、藥師)認證考試，計 22 名參加、17 名通過。
- (三) 預計於 113 年 9 月中旬辦理「糖友卡」抽獎活動，對象為完成本年度糖化血色素、尿液微量白蛋白及眼底檢查之糖尿病患者，藉此鼓勵病友定期檢查，以降低或延緩糖尿病患併發症與合併症發生。
- (四) 預計於 113 年 9 月中旬辦理「代謝症候群逆轉勝」抽獎活動。對象為南投縣民、醫療機構及職場，本活動期藉由有獎徵答、代謝症候群風險評估及鼓勵成人健康檢查並結合醫療院所及職場，共同提升民眾健康意識及行為，以改善代謝症候群及降低慢性疾病發生之風險。
- (五) 為提升 BC 型肝炎篩檢率，保障縣民健康，達成 2025 消除 C 肝之國家政策，本縣推動 BC 型肝炎篩檢，截至 113 年 3 月 8 日最新報表(依據國民健康署健康促進品質管理資訊整合平台統計至 112 年 12 月)自 100 年起迄今已完成 45-79 歲 BC 型肝炎篩檢 136,067 人，涵蓋率達 60.5% (全國平均 53.5%)，全國排名第 6 位。
- (六) 提升慢性病預防管理及健康促進
為提升縣民慢性病預防管理及健康照護，本局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推動慢性病預防管理及健康促進整合計畫」，113 年預計推動健康醫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南投基督教醫院、東華醫院)持續精進 4 大面向，包括：促進員工充能、提供慢性病危險因子預防及保健服務、健康促進品質精進、提升醫院戒菸服務品質等。另補助 3 家衛生所(魚池鄉衛生所、信義鄉衛生所及仁愛鄉衛生所)辦理原住民族三高防治並強化原住民就近獲得在地化慢性疾病管理，增加原住民健康識能，期能防治三高；並推廣衛生所、診所等通過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共同推動健康促進業務。

伍、疾病管制科

一、本縣自購腸病毒 71 型菌疫苗接種計畫

本縣 113 年度自購 1,280 劑安拓伏腸病毒 71 型疫苗，提供設籍本縣低收、中低收入戶之出生滿 2 個月至未滿 6 歲嬰幼童免費接種 2 劑，首批供貨 250 劑疫苗，自 4 月 1 日起於本縣 13 鄉鎮市衛生所開放接種，業請各鄉鎮衛生所加強宣導並積極辦理催種事宜。

二、法定傳染病監測防治，防止傳染病發生與蔓延

為落實依法通報，加強傳染病監測品質，以掌握防疫時效，參考衛生福利部「法定傳染病監測工作指引」進行傳染病監測、防治、疫調及衛教工作，期間傳染病通報計 2,284 例，其中 1,711 例確診。

三、登革熱防治

(一) 鑒於東南亞國家登革熱疫情持續嚴峻，本(113)年截至目前全國累計境外移入病例數已高於去(112)年同期，且部分縣市白天溫度仍適合病媒蚊生長及活動，社區傳播風險增加，爰提前於3月份公告「南投縣防止病媒蚊孳生，預防登革熱、屈公病及茲卡病毒感染症之孳生源清除防疫措施」，請各公、私場所之所有人、管理人或使用人及民眾配合辦理各項防疫政策。

(二) 本縣112年通報登革熱確診病例計14例(境外移入2例，本土病例12例)，截至113年3月15日止，本(113)年接獲通報登革熱疑似個案計9例、外縣市轉介個案計20例。

四、流感疫情防疫作為

(一) 公費抗病毒藥劑管理

本縣衛生局備有流感抗病毒藥劑(克流感及瑞樂沙5,187人份)，藥劑配置點含縣內各醫院、各鄉鎮市衛生所及轄內診所共97家合約醫療院所，期間使用1萬9,211人次。

(二) 112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

本縣112年公費流感採購13萬8,500劑，其中13萬7,000劑提供公費對象接種，另1,500劑為本府教育處自購提供本縣縣立學校教師接種，全縣接種人口涵蓋率29.0%，本縣已於113/2/5前全數接種完畢。

五、COVID-19 疫苗接種

(一) 本縣全人口數 COVID-19 疫苗接種情形

截至 3/12，本縣累計接種人數共計 46,970 人，本縣接種涵蓋率 9.55%，全國接種率 8.57%，高於全國平均值 0.98%。

縣市	本國籍人口 涵蓋率		6M-4歲		5-11歲		12-17歲		18-29歲		30-49歲		50-64歲		65歲以上	
	完成 第1劑 接種率 (%)	全國 排名														
臺北市	7.34	17	2.85	14	3.17	18	5.04	16	3.10	11	5.45	12	8.25	14	13.72	22
新北市	6.85	21	2.65	16	2.13	21	2.39	21	2.49	21	4.85	19	7.62	17	16.24	18
桃園市	8.15	11	4.53	6	16.84	4	15.68	4	2.98	14	5.44	13	7.54	18	14.28	21
臺中市	7.65	15	2.62	18	2.08	22	2.55	20	2.84	17	4.91	18	7.64	16	23.32	2
臺南市	12.84	2	6.17	2	11.93	8	12.95	5	5.55	2	10.01	1	13.95	1	22.87	3
高雄市	10.01	4	3.59	11	10.66	9	12.24	6	3.85	4	6.50	4	8.99	10	21.75	5
新竹縣	7.57	16	3.92	9	8.14	10	8.36	8	2.99	13	5.81	9	8.51	12	15.66	20
彰化縣	7.01	20	2.24	21	3.50	17	2.34	22	2.36	23	4.10	23	7.04	20	18.92	8
雲林縣	7.19	18	1.56	23	5.15	14	3.60	19	2.51	20	4.24	21	6.80	21	17.32	13
屏東縣	14.33	1	2.53	19	30.58	1	23.13	3	3.96	3	6.40	5	13.80	2	29.58	1
基隆市	9.07	9	7.66	1	6.99	12	6.49	12	2.69	18	4.91	17	10.35	5	19.28	7
宜蘭縣	9.70	6	5.15	4	6.59	13	7.10	10	3.08	12	5.61	11	10.36	4	22.65	4
新竹市	7.74	14	5.28	3	4.36	15	5.80	13	3.25	9	6.61	3	9.35	9	15.84	19
苗栗縣	9.33	8	4.60	5	26.66	3	23.83	2	2.45	22	4.22	22	6.47	22	17.28	14
嘉義市	8.05	12	3.83	10	2.93	19	3.64	18	3.67	7	6.31	6	9.45	8	16.72	17
嘉義縣	9.85	5	2.65	17	12.00	7	7.07	11	2.89	16	4.99	15	10.45	3	20.80	6
花蓮縣	7.13	19	2.27	20	2.02	23	1.59	23	2.63	19	4.83	20	7.45	19	17.09	15
臺東縣	8.19	10	2.82	15	12.23	6	5.19	14	2.96	15	4.92	16	7.75	15	18.06	12
南投縣	9.55	7	4.22	8	14.58	5	10.62	7	3.40	8	5.82	8	9.68	6	18.10	11
澎湖縣	7.88	13	3.16	13	4.22	16	3.96	17	3.71	6	5.95	7	8.31	13	16.81	16
金門縣	5.91	22	1.93	22	2.36	20	5.15	15	3.82	5	5.23	14	5.96	23	10.70	23
連江縣	11.67	3	4.44	7	29.15	2	34.26	1	6.40	1	8.63	2	9.47	7	18.16	10
總計	8.57		3.49	12	7.95	11	7.90	9	3.19	10	5.69	10	8.78	11	18.74	9
相較值	0.97		0.74		6.63		2.73		0.22		0.13		0.90		-0.64	

六、預防接種業務

期間共提供公費疫苗接種 48,980 人次，各項疫苗種類及接種人次如下：

- (一)卡介苗：辦理出生滿5-8個月之幼兒預防接種1,104人次。
- (二)五合一疫苗（白喉、破傷風、非細胞性百日咳、不活化小兒麻痺、b型嗜血桿菌混合疫苗）：辦理出生滿2、4、6、18個月之幼兒預防接種4,597人次；
- (三)B型肝炎疫苗：辦理出生24小時及滿1、6個月之幼兒預防接種2,938人次。
- (四)水痘疫苗：辦理出生滿12個月之幼兒預防接種1,250人次。
- (五)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辦理出生滿15個月及滿5歲至國小入學前之幼童預防接種3,056人次；育齡婦女接種2人次。
- (六)日本腦炎疫苗：辦理出生滿15、27個月之幼兒預防接種2,637人次。
- (七)A型肝炎疫苗：辦理幼兒預防接種2,551人次。
- (八)13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辦理出生滿2個月及至滿5歲至國小入學前之幼童預防接種3,554人次；65歲以上長者24,195人次。

(九)四合一疫苗(白喉破傷風非細胞性百日咳及不活化小兒麻痺混合疫苗)：辦理滿5歲至國小入學前之幼童預防接種1,817人次。

(十)23價多醣體肺炎鏈球菌疫苗：辦理滿65歲以上長者及55歲-64歲以上具原住民身分民眾預防接種1,279人次。

七、性病、愛滋病及M痘防治

(一)截至113年3月12日止，HIV列管本國籍個案共計532人；其中靜脈毒癮者共計146人(27.4%)、以性行為者共計342人(64.3%)、原因不詳者共計44人(8.3%)，均依規定辦理個案管理、訪視及轉介醫療工作。

(二)113年1月1日至3月12日止，HIV新增1案，為性行為感染，南投市菲律賓籍移工，已於113年3月6日至南投醫院完成初次訪視，個案將配合治療並留台工作，持續加強衛教性病患者安全性行為。

(三)113年1月1日至3月12日止，M痘疫苗接種共計454人次

八、結核病防治

(一)112年9月1日至113年3月14日結核病個案通報管理數107人，潛伏結核感染之治療人數173人，加入關懷員都治計畫(DOTS)人數173人。

(二)為避免高危險族群發生結核病疫情，積極辦理社區胸部X光巡迴篩檢，112年9月1日至113年3月14日共辦理118場，完成10,609人篩檢，對象包含山地鄉地區民眾及本縣40歲以上民眾，期許早期發現結核病個案，杜絕社區傳播，主動發現通報個案共計14人。

(三)辦理原鄉地區胸部X光醫療巡迴車勸募，因本縣原鄉(信義及仁愛鄉)醫療資源匱乏及就醫不便，造成原鄉結核病高發生率，加上既有原鄉胸部X光醫療車已使用17年，為增加醫療可近性及推動智慧醫療服務，有添購胸部X光醫療車之需求，故辦理原鄉胸部X光醫療巡迴車勸募，目前持續洽談中。

九、感染管制業務

(一)112年9月8日、9月14日、9月22日及9月25日辦理本縣醫院感染管制查核作業，受查院所為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曾漢棋綜合醫院及惠和醫院。

(二)本縣有2間醫院有不符合項目，曾漢棋醫院感染管制指標2之項次2.3「落實環境清潔消毒及管理」，因缺乏退伍軍人症防治計劃該項評核為不符合，惠和醫院感染管制指標1之項次1.2「應設立感染管制單位，聘有合格且足夠之感染管制人力負責業務推行」，因缺乏完成教育訓練該項評核為不符合；感染管制指標4之項次4.6「防護裝備儲備管理符合規定」，經查該院智慧防疫物資管理資訊系統中安全儲備量未設定，故該項評為不符合。

十、災害防救業務

(一)112年12月25日南投縣政府動員會報辦理「113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

安10號)演習先期整備會議」。

(二)113年1月16日辦理「113年度民安10號演習-三會報第一次小組會議」，並擬定演習主題，戰爭占70%天災30%。

(三)113年1月29日辦理「南投縣113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10號)演習-綜合實作第一次工作協調會」，公告演習地址：兵棋推演場地(中原國小)、災民收容救濟站(平林國小)及鳥嘴談人工湖。

(四)113年2月19日辦理「南投縣113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10號)演習-綜合實作協調會議」。

(五)113年3月1日辦理「南投縣113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10號)演習先期輔訪會議」，經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長官指示，將兵棋推演場地及災民收容救濟站場地整併在中原國小辦理。

(六)本科今年演習主題為戰時傳染病防治，實地演練及兵棋推演時間第一次預演113年4月16日、第二次預演113年4月17日及正式演習113年4月18日。113年3月5日、3月6日及3月7日辦理「戰綜、動員、災防」三會報會議。

十一、營業衛生管理

(一)113年1月1日至113年2月29日止，本縣營業衛生管理場所稽查共計93家次。

(二)113年1月1日至113年2月29日止，本縣抽驗溫泉業及游泳池業水質微生物檢驗共計45家次，不合格計7家次。

十二、外勞健康管理

(一)輔導雇主依法定期辦理所聘移工(含家庭幫傭、監護工)健康檢查，並確實查核健康檢查結果，健檢不合格者，依規定遣送出境或進行複查；期間健檢總人數6,576人，合格6,542人，不合格34人。

(二)X光胸部檢查異常12人、腸內寄生蟲陽性21人、梅毒檢查陽性1人。

陸、檢驗科

一、定期監測縣內市售之食品暨辦理人民申請之食品檢驗案件，配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之聯合分工制度，以落實食品衛生管理。112年9月至113年3月本局辦理檢驗包括本局抽驗及業者委託檢驗、其他縣市衛生局委託本局檢驗：食品微生物檢驗計458件、重金屬檢驗計14件、溴酸鹽檢驗計40件、著色劑檢驗計15件、殺菌劑檢驗計67件、防腐劑檢驗計157件、漂白劑檢驗計37件、保色劑檢驗計16件、硼酸及其鹽類檢驗計25件，共計829件。委託其他縣市衛生局協力檢驗110件(含動物用藥24件、農藥51件、甜味劑35件)；合計本局執行及委外檢驗總計939件。

二、配合中央檢驗單位辦理防疫檢體檢驗以有效的監控疫情，以防傳染病的發生。辦理性病檢驗：HIV檢驗計2,151件，陽性3件佔0.14%；TPHA檢驗計13件，陽性6件佔46.2%。

- 三、配合疾管科營業衛生管理，辦理游泳池及溫泉水質檢驗 129 件，15 件檢驗結果不符，合格率 88.4%。
- 四、維護學童用餐安全，自 113 年 3 月 4 日起配合食品科，辦理 112 年度第二學期學校營養午餐衛生標準檢驗，預計檢驗 189 件，截至 3/13 止檢驗 74 件檢體，皆符合食品衛生規範。
- 五、為維護縣民食品安全，配合食品科辦理本縣專案監測計畫：
- (一)「節慶時令食品稽查抽驗專案－清明節」檢驗防腐劑、著色劑、甜味劑及甲醛等，共計抽驗 33 件。
 - (二)「現場調製飲品及冰品稽查專案」檢驗食品微生物及防腐劑等，抽驗 23 件飲料、冰品。
 - (三)配合「本縣包(盛)裝飲用水抽驗計畫」計畫，檢驗微生物、重金屬及溴酸鹽等，共計抽驗 87 件。
 - (四)「中式炊蒸食品製造業及販售業稽查專案」檢驗食品微生物、防腐劑、甜味劑，共計抽驗 68 件。
 - (五)「醃漬蔬菜販售業抽驗季稽查專案」檢驗漂白劑、防腐劑，共計抽驗 29 件。
- 六、實驗室品質管理與計畫執行：
- (一)執行 112 及 113 年度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監測計畫各項專責項目件數至 113 年 3 月份，皆符合年度目標數進度。
- 本科極力向中央爭取 113 年度(第 4-2 期)「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食品安全建設-強化衛生單位食安治理檢驗效能及品質」資本門經費 1220 萬元購置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已於本(113)年 3 月 14 日完成招標，將依約辦理後續事宜，俾利提升本局食品化學檢驗量能且擴充檢驗項目，為縣民之食品安全把關，共同打造南投縣健康幸福城市。

柒、企劃及長期照護科

- 一、113 年截至 2 月底止，本縣人口計 476,280 人，65 歲以上人口計 99,911 人，佔總人口數 20.98%，人口老化排名全國第三，僅次於嘉義縣、臺北市，面臨人口老化的嚴峻考驗。112 年度老化指數全國平均 153.83%，本縣老化指數 203.8%，全國排名第 4 名，僅次於嘉義縣、基隆市及金門縣。依衛生福利部提供 112 年 1-6 月長照服務人數涵蓋率 86.94%，全國平均 61.97%，長期照顧服務涵蓋率為全國第 3 名。
- 二、全縣失能人口推估計 21,740 人，個案管理案量(活動案量)為 13,631 案；112 年度提供專業服務 4,528 人次；喘息服務 49,815 人次，113 年截至 2 月底止，提供專業服務 367 人次；喘息服務 5,696 人次；為推展長期照顧服務，達成多元連續服務的目標，本縣自 104 年起提供長期照顧服務線上申請，以提升民眾申辦長照服務之便利性，自 104 年起至 113 年 2 月底長期照顧服務申請案件共計 72,762 件，其中線上申請計 26,220 件，佔長期照顧服務申請案量 36.04%。113 年截至 2 月底止，

長期照顧服務申請案件計 2,833 件，線上申請計 1,441 件，佔總申請案量 50.86%。

三、長照服務提供者特約單位：

113 年度截至 3 月 10 日止，特約單位家數總計 142 家(其中有 1 家單位同時提供專業及喘息服務)。

(1)專業服務家數：18 家，專業服務特約單位數如下表：

特約項目	單位數
IADLs 復能、ADLs 復能照護(CA07)	14
個別化服務計畫(ISP)擬定與執行(CA08)	9
營養照護(CB01)	5
進食與吞嚥照護(CB02)	7
困擾行為照護(CB03)	3
臥床或長期活動受限照護(CB04)	2
居家環境安全或無障礙空間規劃(CC01)	5
居家護理訪視指導與諮詢(CD02)	6

(2)喘息服務家數：124 家，喘息服務特約單位數如下表：

特約項目	單位數
居家喘息服務 GA09	69
日間照顧中心喘息服務 GA03-04	24
機構住宿式喘息服務 GA05	37
小規模多機能夜間喘息 GA06	5
巷弄長照站喘息服務 GA07	16

四、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服務(113 年截至 3 月 20 日止)：

(一)特約單位：本縣特約家數計 30 家，加入方案醫師數計 50 名，鄉鎮市涵蓋率 100%。

(二)本局依各單位每月可提供服務量能分別派案，113 年截至 3 月 18 日止已派 277 案。

(三)本局業於 112 年 11 月 30 日於本局網站公告公開徵求特約服務單位並持續辦理及推動本方案。

五、112 年失智照顧服務計畫(統計至 113 年 3 月 20 日)

(一)醫療資源：失智症鑑定醫院(9 家)：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南投基督教醫院、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東華醫院、曾漢棋綜合醫院。

(二)照護資源

1. 日照中心(20 處皆為混和型)：

日照所在區域	單位
南投市 4	仁愛之家
	仁愛之家長春居
	榮欣
	南投醫院
埔里鎮 4	愚人之友
	老五老
	埔榮
	禾安康
竹山鎮 2	博愛
	順心
草屯鎮 5	基督教青年會
	草屯長照
	草屯療養院
	青松-新豐
	青松-稻香
集集鎮 2	新媳婦
	仁佑
名間鄉 1	啟智教養院
中寮鄉 1	伊甸耆老
國姓鄉 1	生活重建

2. 失智共同照護中心(4 處)：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東華醫院。

*提供個案服務及轉介服務

3. 失智社區服務據點(27 處)：鄉鎮市布建率 100%，26 處為延續執行據點，新設置 1 處據點(草屯北投里)預計於 4 月底前開放辦理；另規劃於年度中旬再次辦理徵求 2 處新據點(南投市、鹿谷鄉)。

4. 團體家屋(2 處)：愚人之友(埔里鎮)、頤家(南投市)。

5. 日間病房(1 處)：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

6. 學協公會：社團法人南投縣失智者關懷協會(賴燕雪理事長)

(三)服務量能：

年度	共照數	總收案人數	據點數	收案數	
108	3	1,407	27	699	(個案 416 人，照顧者 283 人)
109	3	1,471	27	565	(個案 404 人，照顧者 161 人)

年度	共照數	總收案人數	據點數	收案數	
110	3	1,610	28	592	(個案 512 人，照顧者 80 人)
111	4	1,736	26	601	(個案 431 人，照顧者 170 人)
112	4	1,930	27	645	(個案 450 人，照顧者 195 人)
113	4	813	26	389	(個案 374 人，照顧者 15 人)

六、醫事機構辦理 C 級巷弄長照站：

- (一) 辦理資格為醫事機構及護理之家，113 年度總計佈建 33 處醫事機構巷弄長照站，截至 2 月止，共服務 1,408 人、計 17,397 人次。
- (二) 113 年度除原實體上課方式外，課程持續增加使用資通訊科技以遠距視訊方式進行，目前縣內醫事 C、失智據點、社勞處主責據點及文化健康站已加入遠距衛教視訊群組(LINE)及長者開始參與遠距視訊衛教課程，截至 2 月止，共辦理 650 場次，計 9,888 人次參與。

七、出院準備銜接長照服務計畫：

- (一) 113 年度出院準備銜接長照服務計畫，參與醫院計 8 家，為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南投基督教醫院及東華醫院。
- (二) 111 年起本局與社會及勞動處合作共同推動出院準備銜接長照服務交通接送方案，112 年度出院當日銜接長照服務使用交通接送返家民眾有 53 位，113 年截至 2 月底止計 17 位使用本方案。
- (三) 112 年度轄內出備醫院銜接長照服務數評估數共 839 人，銜接長照服務使用率 85.9%，7 日內銜接長照服務使用率 88%；113 年度截止 2 月底評估數共 141 人，服務使用率 86.5%，7 日內銜接長照服務使用率 88%。

八、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

- (一) 112 年度計畫依業務分流，本局受理使用機構者入住依法設立各類住宿式服務機構之一般護理之家(14 家)、精神護理之家(3 家)，統計截至 113 年 3 月 1 日受理申請件數 628 件，通過 619 位，不通過 9 位，刻正辦理補助款核撥及報結。
- (二) 113 年計畫尚未公告，為掌握住宿機構住民失能情形，且長照需要評估未有效期之限制，鼓勵機構住民接受長照需要評估以符合本方案領取資格。長照需要等級認定方式，係經地方政府照管中心之照顧管理專員以照顧管理評估量表進行長照需要評估，並依系統判定產出長照需要等級。對欲領取本補助者進行長照需要評估，係採申請制，由地段照專進行機構評估。

九、銜接居家醫療服務

- (一) 為照顧弱勢獨居行動不便長者及就醫困難之民眾，因失能或疾病而外出不便、有明確醫療需求、居住於家中，本縣配合中央長照 2.0 政策，推動居家醫療服

務，居家服種類分別為重度居家醫療、安寧居家醫療、居家呼吸照護、居家中醫醫療、居家藥事照護，截至 113 年 3 月 20 日止，全縣計有 22 家居家醫療服務特約照護團隊、113 家醫事機構參與提供服務，本縣 13 鄉鎮市服務涵蓋率達 100%。

(二)為提升行政效能自 107 年 2 月 22 日起開通電子轉介平台，統計截至 113 年 3 月 20 日止轉介案累計 268 名。

十、宣導長照服務相關辦理情形：

(一)本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委託 13 鄉鎮市衛生所協助辦理「長照服務及資源簡介、長照申請流程及申訴管道、長照宣導活動訊息、失智症行動計畫執行成果、失智症介紹及失智症照護資源及聯絡洽詢方式」等宣導，112 年度以多元通路方式持續辦理中，如透過實體辦理宣導講座、活動、平面媒體、電視及廣播、網路媒體及戶外媒體等方式露出宣導內容，截至 112 年共計辦理實體宣導場次 240 場，113 年賡續辦理中。

(二)推出原住民族、客家文化、新住民及外籍移工之語音及多元文字(賽德克語、泰雅語、印尼語、越南語)等翻譯宣導，與專業族語老師共同研議設計族語長照宣導單及錄製宣傳語音檔，鄉公所配合於部落垃圾車清運時間，巡迴提供母語宣傳服務，讓原鄉、偏鄉族人及長輩能更加清楚及瞭解目前推動長照 2.0 的服務內容。

(三)每月於南投縣政府全球資訊網加強長照服務宣導，新聞稿發放於 112 年計 36 件，截至 113 年 3 月 15 日共計發放 7 件。

十一、聘僱外籍看護工家庭短期替代照顧服務實施計畫

(一)自 112 年起為維護外籍家庭看護工及中階技術家庭看護工休(請)假權益，並保障被照顧者對於所聘外看休(請)假期間之照顧品質與安全，勞動部針對聘僱外看之長期照顧家庭，推動「聘僱外籍看護工家庭短期替代照顧服務」，依評估符合長照需求者情形分別補助 38 天或 31 天短照服務，鼓勵雇主予外看適當休息，確保外看勞動權益。

(二)服務對象：聘有外看之被照顧者，經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評估長期照顧需要等極第 2 級以上者。(機構安置或自費使用住宿式機構者不適用)。

(三)計畫補助經費共計新臺幣 208 萬 5,000 元整，112 年執行率為 66.48%，使用人數為 102 人，共計有 1,737 人次。113 年補助經費共 338 萬元整，截至 113 年 3 月 15 日使用人數為 50 人，計有 412 人次，執行率為 15.4%。

